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finit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52,243	57,593
銷售成本		<u>(48,327)</u>	<u>(51,299)</u>
毛利		3,916	6,294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4	20,741	(1,0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03)	(852)
行政及其他開支		(15,698)	(15,220)
融資成本	6	<u>(10,428)</u>	<u>(7,719)</u>
除稅前虧損		(1,972)	(18,594)
所得稅開支	7	<u>(1,397)</u>	<u>(371)</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3,369)	(18,96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除稅後虧損	9	<u>—</u>	<u>(707)</u>
期內虧損		<u>(3,369)</u>	<u>(19,672)</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5,112	(5,703)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u>—</u>	<u>219</u>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1,743</u>	<u>(25,156)</u>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11	<u>(0.34)</u>	<u>(2.0)</u>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港仙)			
基本及攤薄	11	<u>(0.34)</u>	<u>(2.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6月30日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2,880	14,271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14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5	—	34,608
		<u>12,880</u>	<u>48,879</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6	52,112	43,52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5	63,342	27,597
持作買賣投資	17	1,915	4,1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	124,225	153,806
		<u>241,594</u>	<u>229,035</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9	5,535	31,039
其他借貸	20	130,000	80,000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21	10,000	—
可換股債券	22	—	58,812
應付所得稅		1,411	1,925
		<u>146,946</u>	<u>171,776</u>
流動資產淨值		<u>94,648</u>	<u>57,25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7,528</u>	<u>106,138</u>
非流動負債			
企業債券	23	8,003	8,356
		<u>99,525</u>	<u>97,7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4	4,910	4,910
儲備		94,615	92,872
		<u>99,525</u>	<u>97,782</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披露於中期報告的公司資料。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融資租賃業務及貿易業務。

於2015年1月12日，董事會決定終止經營本集團之紡織分部。自此之後，本集團主要從事融資租賃及貿易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9。相應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比較數字經已編製以單獨反映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財務工具按公平值或重估金額（如適用）計算則除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修訂（「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且由本集團2017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中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中期期間及過往中期期間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收入指於會計期間確認的融資租賃收益、手續費收入以及金屬及設備貿易。

期內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金屬及設備貿易	48,769	51,709
融資租賃	3,474	5,884
	<u>52,243</u>	<u>57,593</u>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		
持作買賣投資的未變現虧損	(2,189)	(1,347)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的收益	2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9,574	—
銀行利息收入	494	250
匯兌收益淨額	2,859	—
增值稅退款	1	—
	<u>20,741</u>	<u>(1,097)</u>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調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

由於本集團上一期間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來自金融服務業務，因此概無呈列財務資料的分部分析。

期內，本集團修訂其分部報告，以作出更有效的業務分析，此乃由於貿易業務獨立於融資租賃業務所致。過往報告的融資租賃業務活動現已分為兩個分部，即貿易業務及融資租賃。融資租賃的業務活動維持不變。過往期間的數字經已呈列，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格式。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融資租賃從事融資租賃業務(賺取利息收入及手續費)、租賃業務及收購租賃資產。
- (ii) 貿易業務從事金屬貿易。

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彙合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貿易業務 千港元	融資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48,769	3,474	52,243
分部溢利	<u>442</u>	<u>1,716</u>	<u>2,158</u>
未分配經營收益			19,836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1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1)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028)
融資成本			<u>(10,428)</u>
除稅前虧損			<u><u>(1,972)</u></u>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貿易業務 千港元	融資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51,709	5,884	57,593
分部溢利(虧損)	<u>502</u>	<u>(1,883)</u>	<u>(1,381)</u>
未分配經營收益			253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3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
行政及其他開支			(8,400)
融資成本			<u>(7,719)</u>
除稅前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u><u>(18,594)</u></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並未分配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若干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行政總裁報告之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貿易業務	—	33,492
融資租賃	<u>57,516</u>	<u>82,709</u>
分部資產總額	<u>57,516</u>	<u>116,201</u>
未分配企業資產	196,958	161,713
綜合資產	<u>254,474</u>	<u>277,914</u>
分部負債		
貿易業務	—	—
融資租賃	<u>1,760</u>	<u>2,062</u>
分部負債總額	<u>1,760</u>	<u>2,062</u>
未分配企業負債	153,189	178,070
綜合負債	<u>154,949</u>	<u>180,132</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其他應付款項、來自一名董事貸款、應付所得稅及其他借貸。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位於香港及中國。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均源於中國。

本集團關於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區劃分的資料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	11,782	13,086
香港	<u>1,098</u>	<u>1,185</u>
	<u>12,880</u>	<u>14,271</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其他借貸	5,991	5,874
—可換股債券	4,090	1,496
—企業債券	<u>347</u>	<u>349</u>
	<u>10,428</u>	<u>7,719</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397	371
遞延稅項	<u>—</u>	<u>—</u>
	<u>1,397</u>	<u>371</u>

(i)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自香港產生的估計溢利的16.5%(2016年：16.5%)計算。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兩個期間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8. 期內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38	1,795
匯兌虧損淨額	—	3
有關辦公室物業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u>2,882</u>	<u>3,361</u>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5年1月12日，本集團宣佈董事會已決定終止經營本集團之針織分部，理由為針織業的市場情況及經營環境持續轉差。該業務營運已於2015年9月30日完成終止經營。針織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就已終止經營業務錄得任何收益或虧損。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重新呈列針織分部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1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
銷售成本	<u>—</u>
毛利	—
其他經營收入	4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
行政及其他開支	(1,162)
融資成本	<u>(9)</u>
除稅前虧損	(707)
所得稅開支	<u>—</u>
期內虧損	<u>(707)</u>

10.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3,369)</u>	<u>(19,672)</u>
	2017年 千股	2016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u>	<u>982,000</u>

由於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可引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並未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及認股權證獲兌換。

持續經營業務

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數據按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3,369)</u>	<u>(19,672)</u>
減：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u>—</u>	<u>(707)</u>
就計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u>(3,369)</u>	<u>(18,965)</u>

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者相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零元(2016年：約707,000港元)及上文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的分母，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零仙(2016年：每股0.07港仙)。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費用約163,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000港元)。期內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賬面值為零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元)。

13. 附屬公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了出售協議，出售其於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47,859,000港元。

於報告期內，出售收益約19,574,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14.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合資企業投資成本		
非上市	—	—
應佔收購前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	—	—
	<u>—</u>	<u>—</u>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以下主要合資企業擁有權益：

合資企業名稱	實體形式	註冊成立/ 註冊國家	主要經營 地點	持有股份 類別	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 權益或參與股份 的比例		持有之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荷包(深圳)信息 科技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中國	

本集團於一家合資企業的非個別重大以及以權益法入賬權益的財務資料及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本集團應佔業績	—	—
本集團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u>—</u>	<u>—</u>
本集團於合資企業的權益的賬面值	<u>—</u>	<u>—</u>

於2017年6月30日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概無向合資企業注入任何資金。

1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指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山西華威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與其承租人訂立的相關融資租賃協議。融資租賃的實際利率介乎13%至16%不等。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訂。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的相關租賃協議約63,342,000港元（2016年：36,153,000港元）的賬齡為1年（2016年：2年）內。

於2017年6月30日，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總額約63,342,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62,205,000港元）包括即期應收款項約63,342,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27,597,000港元）及非即期應收款項零元（2016年12月31日：約34,608,000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貨船、機器、固定資產、中國私人實體的股票或採礦權作抵押。

於融資租賃安排項下的應收款項及租賃安排項下的應計利息結清後，將在承租人以人民幣100元行使購買權的情況下，把租賃資產的所有權轉讓予承租人。

16. 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51,726	9,241
預付款項	<u>386</u>	<u>34,287</u>
	<u>52,112</u>	<u>43,528</u>

17. 持作買賣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u>1,915</u>	<u>4,104</u>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銀行結餘按當時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4%計息(2016年：年利率0.001%至0.4%)。

19. 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收款項	1,129	1,685
應付利息	3,006	7,216
應付增值稅	983	11,585
其他應付款項	<u>417</u>	<u>10,553</u>
	<u>5,535</u>	<u>31,039</u>

20. 其他借貸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		
其他貸款(附註i)	<u>130,000</u>	<u>80,000</u>
須於下列期限內償還的其他借貸*：		
一年內	130,000	80,000
減：列於流動負債於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u>(130,000)</u>	<u>(80,000)</u>
列於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u>—</u>	<u>—</u>

* 到期的款額按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還款日計算。

附註：

- (i) 於2014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約43,000,000港元乃為贖回部分可換股債券而向一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籌得，其年利率為13%。該筆貸款將根據協定條款償還，並於2017年5月悉數結清。該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轉換部分可換股債券後成為本公司的股東。已簽訂補充協議而結付日期已延長至2017年9月。

於2015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約37,000,000港元乃為贖回部分可換股債券而向本公司一名股東的一間附屬公司籌得，其年利率為13%。該筆貸款將根據協定條款償還，並於2017年5月悉數結清。應償還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訂還款日期計算。已簽訂補充協議而結付日期已延長至2017年9月。

於2017年6月30日，其他貸款約50,000,000港元乃向獨立第三方籌得，其年利率為10%。貸款將根據協定條款償還，並於2018年4月悉數結清。應付金額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計算。

21.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2017年6月30日，貸款10,000,000港元乃為向本公司董事籌得且為免息。該筆貸款將根據協定條款償還，並於2018年5月悉數結清。

22. 可換股債券

期內可換股債券的變動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負債	—	—
流動負債(列入其他應付款項)	—	58,812
	<u>—</u>	<u>58,812</u>

23. 企業債券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非上市企業債券餘額仍為10,000,000港元(2016年：1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7%計息。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企業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部分	8,003	8,356
流動部分(列入其他應付款項)	<u>157</u>	<u>700</u>
	<u>8,160</u>	<u>9,056</u>

2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每股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每股0.005港元的普通股	<u>982,000</u>	<u>4,910</u>

自2016年12月31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2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廠房及辦公室。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有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016	2,27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885</u>	<u>2,578</u>
	<u>3,901</u>	<u>4,857</u>

26. 資本承擔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資本承擔：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於合資公司的投資的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	<u>11,288</u>	<u>10,941</u>

27. 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勞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於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兩段期間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612	1,926
退職福利	<u>57</u>	<u>42</u>
	<u>2,669</u>	<u>1,968</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的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其他關連人士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界定予以披露。

28.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及業務回顧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業務錄得收入約52,24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收入約57,593,000港元減少9.3%。此乃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業務分部錄得收入約48,76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收入約51,709,000港元減少5.7%；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業務錄得收入約3,47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收入約5,884,000港元減少41.0%。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貿易業務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44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分部溢利約502,000港元減少12.0%。貿易業務分部錄得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業務分部收入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

貿易業務分部錄得收入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市場需求較去年同期有所轉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業務分部收入乃來自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大型私人企業客戶。就該等貿易交易而言，本集團透過於本集團向供應商下達採購訂單前從客戶取得採購訂單，以管理其所面臨的風險；且自客戶收取銷售所得款項的信貸期乃先於向供應商結付。於2017年6月30日，該等客戶已悉數結付彼等全部銷售所得款項，且並無任何尚未償還應付本集團款項。市場需求轉弱情況乃可能因中國經濟活動逐步放緩並自投資及製造重新平衡至消費及服務所致。儘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有所減少，惟本集團之貿易業務分部的業務運作暢順且極具效率。鑒於現時的資本市場蓬勃發展及世界經濟預期復甦，董事會有信心貿易業務分部將相應重拾升軌。

融資租賃分部的收入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的貨幣政策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維持寬鬆的效果所致。這令我們的潛在客戶具備更多其他選擇以滿足財務需求。另一方面，本集團就加強本集團的資產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採取更為審慎保守的方針，藉對融資租賃客戶施加更為嚴格的要求，保障整體資產質量。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1,71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分部虧損約1,883,000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租賃分部溢利乃主要由於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降低融資租賃分部之整體營運成本所致。董事會有信心，憑藉中國政府維持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之具體方案，融資租賃分部將會重拾升軌。

於2015年1月12日，本集團決定終止經營本集團之紡織分部，理由為針織業的市場情況及經營環境持續轉差。該業務營運已於2015年9月30日完成終止經營。針織分部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於中國法律下成立的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且因本集團紡織分部終止經營而概無業務營運。

於2017年3月16日，本集團與買方(東莞市德爾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出售協議。根據該出售協議，本集團同意出售及買方已同意收購股本權益(佔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之100%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43.0百萬元(折合約47.9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收入約20,741,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開支約1,097,000港元)。其他經營收入乃產生自出售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之收益約19,574,000港元。出售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之收益乃主要由於出售協議代價約人民幣43.0百萬元(折合約47.9百萬港元)高於東莞豐正針織有限公司於出售日期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所致。

前景

全球經濟

唐納德·川普先生(Donald Trump)獲選為美利堅合眾國第45任總統。就短期前景而言，或會湧現大量重大不明朗因素，尤其是經濟增長預期及聯邦儲備局政策。市場預期利率將會加快正常化，此乃由於隨著市場對近期出台財政刺激政策和放鬆監管(此兩項舉措將支持經濟增長)的預期增加。展望未來，受英國脫歐及北韓核威脅影響，全球市場遭受衝擊，故市場預期美國及其他先進經濟體的投資環境將不及從前穩定。美國的貨幣及財政政策可能會出現重大變化。利率正常化加快或會影響全球投資氣氛。就美國外交政策而言，唐納德·川普先生可能會關注中美貿易關係對美國的威脅。美國可能會對中國的多種產品施加關稅。

中國經濟

儘管中國的貨幣政策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仍然維持寬鬆，鑑於多種因素，預期中國經濟將有所變動，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由投資製造型轉向消費服務型，以及經濟活動逐步放緩並進行調整。中國進出口貿易增長減速較預期快，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投資及製造業活動走弱，加上對中國地產市場過度熾熱的關注，引發市場對中國未來經濟表現的憂慮。

金融服務行業

中國金融服務行業於過去數年經歷相對高速增長。展望不久將來，市場預期中國金融服務行業增長速度將不會減慢，乃由於中國政府已有具體計劃使中國國內生產總值保持增長。

貿易業務

中國國內生產總值於過去數年經歷相對高速增長，主要歸因於中國眾多城市的多項基礎建設及物業發展計劃。展望不久將來，市場預期各種消費品的消耗將不會減慢，此乃由於市場相信，中國政府將透過建設多項基建促進經濟發展以應對經濟下行風險。

中國是世界上最大且最具創意的零售電子商務市場之一。根據一家知名投資銀行的研究，中國線上零售在零售總銷售額的佔百分比預期將由2017年之16%升至2020年之25%。中國的線上零售市場將於2020年前達1.7萬億美元，為現時的規模的兩倍。

公司策略

儘管預期2017年全球及中國經濟面對挑戰及不明朗因素，鑒於中國政府採取多項支撐中國經濟的戰略，加上中國一帶一路計劃的正面刺激作用，本集團管理層有信心金融服務行業及貿易業務分部將繼續繁榮向前，實現高年增長率。

為應對2017年迎面而來的挑戰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繼續為尊貴客戶提供專業金融服務，協助客戶加大系統創新、加強生產能力以及增強企業發展，在不同行業開發創新的融資服務。同時，本集團將採取更審慎保守的策略，務求維護資產的整體質素。最後，本集團將善用本身的實力，與市場需求匹配，並在抵禦經濟逆境的同時捕捉合適機會。

中國線上零售市場將達到雙位數的預測複合年增長率。中國線上零售市場的推展乃主要歸因於線上產品種類的擴大，並獲全國當日與次日送貨服務基建系統的建立支持；及現有線上產品種類於相對落後城市及農村地區的互聯網滲透率將進一步提高；及受惠於線上買家的數目進一步增加。

有鑑於中國線上零售市場的潛力，本集團正考慮於此領域發掘潛在商機，尤其是與本集團貿易業務有關的商機。因此，本集團認為發展電子商務及全方位渠道能力乃潛在的發展良機。

財務狀況及資本結構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254,474,000港元，乃由內部資源約99,525,000港元及負債約154,949,000港元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124,225,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6年12月31日的1.3倍增加至2017年6月30日的1.6倍。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短期銀行貸款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的抵押存款。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活動產生的資金及借貸。於2017年6月30日，借貸主要以港元(「港元」)計值，而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全部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或然負債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繼續管理及監控其利率及匯兌風險，確保以及時有效之方式實行適當措施。本集團之主要借貸按固定利率計息。

由於辦公室位於中國及香港，故本集團的經營開支及主要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基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短期內不會承受任何貨幣風險。此外，本集團已實施外幣對沖政策，透過訂立多份結構性遠期合約監察外匯風險，本集團亦將因應需要考慮進一步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信貸政策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相關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會評估各潛在承租人的信貸質素，並於接受任何新融資租賃前界定各承租人的限額。本集團如認為有需要，則會於訂立融資租賃安

排時，亦要求某些融資租賃借款人除標的租賃資產以外向本集團質押其他抵押品。此外，本集團亦會參照自融資租賃首次授出之日起至報告日期的還款時間表，監察各融資租賃承租人的融資租賃還款記錄，以釐定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可收回性。另外，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及檢討抵押資產的公平值，確保相關抵押品之價值足以彌補授予客戶的融資租賃金額及任何未獲償還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資本開支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投資(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質押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就融資租賃承擔抵押之資產包括賬面值零元(2016年：約348,000港元)之一輛汽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約12名員工，當中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每年參照當時的市況檢討薪酬政策、薪金及工資。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培訓計劃、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本中期期間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與下列事項有關者除外：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各上市發行人之董事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上市發行人之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於陳儀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15日起生效)及王惟鴻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15日起生效)後，董事會由六名成員(四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已減至兩名，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項下所規定的最少人數。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已減至兩名，即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所規定的最少人數。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人數已減至兩名，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的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規定，並低於本公司相關職權範圍項下所規定的最少人數。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本公司正在努力物色合適人選，並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且無論如何將於自2017年6月15日起計三個月內填補上述空缺，並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從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所有有關僱員均須全面遵守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條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刊登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1152.com.hk)的「業績公佈」內刊登。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學明

香港，2017年8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余學明先生(主席)、余傳福先生(行政總裁)、鄭強先生及吳凱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敏先生及葉東明先生。